

安徽省医学会

关于安徽省医学会医疗损害鉴定收费标准的公告

依据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701 号)和国家卫生健康委《关于加强医疗损害鉴定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国卫医函[2021]1 号)文件要求,安徽省医学会已依法开展医疗损害鉴定工作。经 2023 年安徽省医学会第十一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议通过,安徽省医学会开展医疗损害鉴定收费标准:每例鉴定收基本费用 5000 元,在此基础上,参加鉴定的专家每人 500 元劳务费按人数另外计算。

鉴定实施过程中因委托人原因终止鉴定的,根据实际已经发生的工作量情况,酌情退还鉴定费。抽取专家鉴定组前终止鉴定的,退还 2/3 鉴定费,抽取专家鉴定组后终止鉴定的,退还 1/2 鉴定费。

医疗损害鉴定涉及的医院和专业数量,酌情增加收取鉴定费。医疗机构二家及以上的,增加收取鉴定费 2000 元/家。

自公告之日起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